

# 博通怎么那么多股票；初创企业最理想的股权结构是怎样的-股识吧

## 一、交大博通 股票为什么又被停牌了呢

2009-06-09，特殊停牌，因未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停牌一天

## 二、博通控股好吗？？能做吗??

你好 &nbsp; ;

不靠谱 &nbsp; ;

你在做之前 &nbsp; ;

请 &nbsp; ;

为了朋友和家人 最好先了解清楚再做决定问对人才能做对事，问路才不会迷路，建议你在网上360搜-----【雨睿教练】这位导师帮助了很多人。

也许会帮助到你的，祝你好运

## 三、初创企业最理想的股权结构是怎样的

1、不患贫而患不均：如何让贡献和收获成正比？初创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团队的变化是无法预料的，那么早期股权架构尽量要保留一个“动态”调整的能力，既能保持公正，又能有效激励团队。

建议一开始把公司的发展定一个初级阶段，初级阶段的股权保留动态。

这个期的长短，一般可以用时间，或者某个里程碑目标。

例如，18个月后总结分配，或者公司收入达到300万时总结分配。

（1）创始人，无论几个人，都在公司股权的30%里分配，CEO可以站大部分，例如15%~20%。

（2）员工期权池预留40%，公司发展阶段中，需要不断的引进优秀人才，足够的期权比例，在同等甚至低于市场薪酬水平时，会有较强的吸引力。

比如一个产品主管，目前在大公司拿35万年薪，创业公司就算能付同等，他也不一定会愿意来，创业公司不稳定啊。

但如果你愿意5%的期权25万年薪，就可能有很强的吸引力了。

提示：期权一定要早期尽可能多发给重要的人，因为假如公司早期发展的好，越往

后发展，对人才的吸引力越大，还是刚才的例子，等公司小有名气的时候，同等薪酬也可以和大公司竞争人才（因为小公司升职可能性高于大公司；也有可能公司能够出的起比大公司更高的薪酬了）。

（3）创始激励30%。

这部分是为占30%的创始人准备的，作为这一阶段，各个创始人对公司的贡献来分配。

例如，初期CEO15%，CTO10%，市场创始人5%。

在一阶段过去后，最终市场的贡献最大，也许这30%中，CEO又拿15%，CTO按贡献拿6%，而市场创始人拿到9%。

在发展过程中，如果获得投资，以上的股权都随着投资人的占股而稀释，假如VC融资500万人民币，占股20%。

那么原股份乘80%就是新的股份比例，例如原30%，在融资后对于 $30\% \times 80\% = 24\%$ 。

2、未雨绸缪，有备无患：避免让基础架构问题影响公司健康成长公司注册股东：

初期公司留了动态股权架构，还没确定的，都可以给CEO大股东代持。

公司注册股东，一定是最核心的几个人，并且确认是比较稳定联合创始人。

其他的都用代持股份方式来操作。

注册股东少，在公司有变更等事务中比较方便。

有公司的注册股东，公司成立后离开公司去外地发展，造成很多工商程序都很复杂。

期权：对于后进来的管理骨干或核心员工，不要直接给股份，而是用期权方式来分发激励。

期权一般是有条件设定的，保障团队的稳定性和激励。

例如，新进的某总监，谈好3%期权，分2年给，每年1.5%。

如果该总监，工作不满1年就离职，可以是拿不到的。

假如，第二年有情况需要解职，也仅对之前1年的1.5%有效，剩下1.5%可以释放出来，留着给以后的团队分配。

再次提示：早期一定要舍得用期权吸引人才，企业家一定要有舍得的精神，大舍大得

## 四、为什么大家都知道机构和庄家费尽心思想赚散户的钱，却还有那么多的股民在做股票

其实这性质跟以前买体育彩票一样，明明知道中500W的概率跟火星撞地球一样，但是就是顶不住500W诱惑往别人兜里塞自己的闲钱散户往往都是庄家开始炒高的时候跟风赚了一点钱，大部分都想放久点赚多点，结果庄家关键时刻一抛，大部分人就就给套牢了。散户里能赢的就只有个别懂得见好收的人，但是这些见好收的人又恰恰成了那些被套牢的人的希望，造成了很多散户迟迟不知退场

## 五、博通控股靠谱吗??

不太靠谱 &nbsp; ;

朋友，建议你慎重考察没有 &nbsp; ;

国家未经颁发直销牌照，私自运作的，属于非法运作！所以，选择投资公司，要多方面求证 考察 清楚 不懂 别自己摸索&nbsp; ;

问路才不会迷路 &nbsp; ;

建议你在网上360搜 ——雨睿教练，让这个领域的专业人士为你剖析！祝你好运

## 参考文档

[下载：博通怎么那么多股票.pdf](#)

[《买卖股票多久扣费》](#)

[《股票卖掉后多久能到账户》](#)

[《放量多久可以做主力的股票》](#)

[《买股票要多久才能买到》](#)

[下载：博通怎么那么多股票.doc](#)

[更多关于《博通怎么那么多股票》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read/36987769.html>